

比选公告

甘孜州交通和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选人”）拟对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 TJ 标段、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及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交工验收质量检测采用比选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现公开邀请合格的申请人参加本次比选报价。

（一）、比选项目概况

1.1 建设地点：四川省甘孜州石渠县。

1.2 建设规模及内容：

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 TJ 标段：本项目路线起于满真金沙江大桥青海岸，接青海境内国道 215，止于满真金沙江大桥四川岸，接国道 215 满洛路。路线全长 0.232km。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新建大桥 232 米/1 座，平面交叉 1 处。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40km/h，路基宽度青海岸为 8.5m、四川岸 7.5m，桥梁宽度 9m，大桥设计洪水频率 1/100，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 级，抗震设防为 VII 度，设计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15g，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标段：本合同段路线起点位于奔达乡满真村拟建满真金沙江大桥四川岸桥头，沿金沙江左岸向下游敷设，利用既有奔真路进行改建，顺接已建 G215 线石渠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一号中桥小里程桥台，路线全长 0.943 公里。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3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7.5 米，设计荷载采用公路-I 级，小桥涵洞及路基设计洪水频率 1/50，地震基本烈度 VII 度，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他各项技术指标按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标段：锚索框架梁面积 5800 平方米、钢筋框架 C30717 立



方米、预应力锚索 4392 米/183 根 2m 短锚杆 400 根)、压力注浆锚杆 2604 米/217 根、C25 卵石矮墙 643 立方米、挂网喷 5370 平方米、C20 小石子 537 立方米 C25 卵石碎回填与修补 1100 立方米、人工清危 4200 立方米、清方 12728 立方米、前期抢通保通清方约 32000 立方米。

(二)、比选工作内容及计划工期

国道 215 满真金沙江大桥工程 TJ 标段、国道 215 石渠县满真(青川界)至洛须段改建工程(满真金沙江大桥引道合同段及 K31+460~K31+940 段上边坡处治较大设计变更)交工验收质量检测。路基、路面、桥梁、交通工程等交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详见工程量清单。计划工期 730 日历天。

(三)、资格要求

1、比选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2) 具有交通运输部(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甲级资质等级证书,并取得了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独立法人单位下属的非独立法人检测机构具有检测资质的,视为该独立法人单位具有相应资质)。

(3) 业绩要求:近五年(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交工验收时间为准)国内项目业绩要求:独立完成 1 个新建或改建国内三级及以上公路工程的交工验收质量检测项目,且交工验收内容至少包括路基、路面、桥梁、交通安全设施等。

(4) 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试验检测能力。

2、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四)、比选文件的获得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9 月 6 日每天上午 9:30-11:30,下午 15:3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获取地点:甘孜州交通和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 获取比选文件时,需提交以下资料: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载明联系方式和邮箱);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载明联系方式和邮箱)。(均须加盖公司鲜章)。



4.4 获取方式：网上报名及发送：比选人采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递交报名资料，将资料以扫描件的形式在有效报名时段内（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发送至邮箱 405473552@qq.com，报名材料审核通过后，比选人向申请人邮箱发送比选文件电子版；审核未通过的，比选人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申请人可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本项目比选文件无偿获取，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4.5. 本比选公告在甘孜州交通和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s://gzzjct.cn/>) 上发布。

（五）、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比选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9:3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30 时（北京时间），比选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文件以书面方式送达：四川省康定市榆林街道榆磨路 60 号。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若报名不足三家或投标截止日递交申请文件不足三家，将不开标、不接收文件。

（六）、联系方式

比选人：甘孜州交通和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康定市榆林街道榆磨路 60 号

邮 编：626000

电 话：0836-2876665

传 真：0836-2876659

联系人：刘女士

2024 年 8 月 29 日